

证券代码：301606

证券简称：绿联科技

公告编号：2025-010

深圳市绿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绿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2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了《关于 2025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 2025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公司于同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了《关于 2025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其中，《关于 2025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生效，《关于 2025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 2025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基于谨慎性原则，全体董事、监事回避表决，故这两项议案将直接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激励约束机制，有效调动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积极性，提高公司经营管理水平，确保公司战略目标的实现，公司结合实际情况和行业薪酬水平，制定了 2025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适用对象

公司 2025 年度任期内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二、适用期限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三、薪酬标准

（一）公司董事薪酬方案

1、非独立董事的薪酬方案：公司非独立董事在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按照所担任的高级管理人员职务领取薪酬，其不因担任非独立董事职务单独领取董事薪酬；未担任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非独立董事，其薪酬由公司人力资源部门根据其对公司的贡献情况予以考核确定。

2、独立董事的薪酬方案：公司独立董事岗位津贴标准为税前 10 万元/年。

（二）公司监事薪酬方案

公司监事薪酬除按其在公司管理岗位任职领取报酬外，不额外领取监事津贴。

（三）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按其与公司签署的劳动合同的约定及人力资源部门对其的绩效考核的情况领取报酬。

四、其他规定

1、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薪酬为月基本工资，按月发放；年度绩效奖金根据公司相关考核制度考核发放。独立董事津贴按月发放。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职的，薪酬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

3、上述薪酬均为税前金额，其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

五、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3、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绿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4 日